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14日至2025年02月13日止。

第 8043474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19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甘肃聚新源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甘肃省嘉峪关市兰新西路2016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9类：肉；蛋；食用油；加工过的坚果；加工过的种子；干食用菌；水果片；加工过的水果；豆腐制品；奶制品